

# 高雄醫學大學

## Kaohsiung Medical University

---

### 境外臺生因應疫情 返臺就學銜接專案計畫 招生簡章

【研究所 2020 年 9 月新生入學招生】

【學士班 2020 年 9 月新生入學／轉學招生】



※報名前請詳閱本簡章※

經 2020.05.21.本校招生委員會第 14 次會議決議通過

編印單位：高雄醫學大學教務處招生組

地址：80708 臺灣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

電話：(+886-7) 323-4133

傳真：(+886-7) 323-4135

本校網址：<https://www.kmu.edu.tw>

招生資訊網網址：<https://enr.kmu.edu.tw>

電子郵件信箱：[enr@kmu.edu.tw](mailto:enr@kmu.edu.tw)

## 【簡章目錄】

### 壹、 總則

一、 修業年限與畢業學分數 .....	6
二、 報名資格 .....	6
三、 報名方式及費用 .....	6
四、 繳交報名表件 .....	7
五、 報名注意事項及規定 .....	9
六、 錄取原則 .....	9
七、 成績複查 .....	10
八、 申訴程序 .....	10
九、 放榜 .....	10
十、 網路報到 .....	10
十一、 註冊入學與學雜費收費標準 .....	10
十二、 備註 .....	11

### 貳、 附件

附件一：報名表 .....	12
附件二：持國外學歷報考切結書 .....	13
附件三：持大陸學歷報考切結書 .....	14
附件四：持香港或澳門學歷報考切結書 .....	15

## 重要日程表與諮詢服務一覽表

### 【109 學年度新生入學、轉學（含學士班轉入大二上）】

項 目	日 期 ※【表列皆為臺灣時間】
簡章公告	自教育部審定招生起
報名時間	2020 年 06 月 24 日（三）起至 2020 年 07 月 06 日（一）下午 17:00 時止
系所審查時間	2020 年 07 月 13 日（一）至 07 月 23 日（四）
網路寄發成績	2020 年 07 月 29 日（三）
成績複查	2020 年 07 月 29 日（三）至 2020 年 07 月 31 日（五）下午 17:00 時止
放榜	2020 年 08 月 05 日（三）
網路報到	2020 年 08 月 05 日（三）至 2020 年 08 月 07 日（五）中午 12:00 時止
寄發新生資料袋	2020 年 08 月中旬（或可查詢本校教務處新生入學專區）
遞補截止日	2020 年 09 月 01 日（二）
開學日	2020 年 09 月 07 日（一）

### 諮詢服務一覽表

地址：80708 臺灣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

總機代表號：+886-7-3121101~9

招生資訊網網頁：<https://enr.kmu.edu.tw>

招生電子郵件信箱：[enr@kmu.edu.tw](mailto:enr@kmu.edu.tw)

諮詢單位	服務項目	分機/電子信箱
教務處 招生組	報名、審查、放榜及相關招生業務	2109 enr@kmu.edu.tw
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	註冊、課務、選課、學分抵免業務	2419 / 2439 academic@kmu.edu.tw
會計室	學雜費標準公告	2105 accounting@kmu.edu.tw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宿舍、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	2114 osa@kmu.edu.tw

學士班招生學系一覽表

2020 年 9 月 (109 學年度) 新生入學招生名額：一年級 22 名

學 院 名 稱	招 生 學 系	招 生 名 額
醫學院	運動醫學系	22
	呼吸治療學系	
口腔醫學院	口腔衛生學系	
藥學院	藥學系 (5 年制)	
健康科學院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	
生命科學院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醫藥化學組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應用化學組	
	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	
	生物科技學系	
	生命科學院學士班	
人文社會科學院	心理學系	

學士班招生學系一覽表

2020 年 9 月 (109 學年度) 轉學招生名額：二年級 4 名

學 院 名 稱	招 生 學 系	招 生 名 額
藥學院	藥學系 (5 年制)	4
	香粧品學系	

### 碩士班招生學系一覽表

**2020 年 9 月 (109 學年度) 新生入學招生名額：5 名**

學 院 名 稱	招 生 學 系	招 生 名 額
醫學院	醫學研究所	<b>5</b>
	運動醫學系	
口腔醫學院	牙醫學系	
	口腔衛生學系	
藥學院	藥學系	
	藥學系臨床藥學碩士班 (需具藥學士學位或 Pharm. D 學位)	
	化粧品學系	
	天然藥物研究所	
	毒理學碩士學位學程	
健康科學院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生命科學院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	
	生物科技學系	

### 博士班招生學系一覽表

**2020 年 9 月 (109 學年度) 新生入學招生名額：5 名**

學 院 名 稱	招 生 學 系	招 生 名 額
醫學院	醫學研究所	<b>5</b>
	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口腔醫學院	牙醫學系 (一般組)	
藥學院	藥學系	
	天然藥物研究所	
護理學院	護理學系 (需具護理師資格)	
健康科學院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生命科學院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醫化學組)	
	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物科學組)	

● 課程內容與修業相關問題請逕洽各學系聯絡窗口諮詢

## 壹、總則

### 一、修業年限與畢業學分數

#### (一) 修業年限：

博士班研究生：二至七年

碩士班研究生：一至四年

學士班：四至六年（依本校學則修業年限規定）

#### (二) 畢業學分數：依本校各學系（所）畢業學分數規定。畢業年級相當於臺灣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地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申請學士班，入學後於畢業學分數外須依規定加修至少 20 畢業學分。

### 二、報名資格

#### (一) 招生對象【境外臺生】：

1. 於境外就學且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學生。
2. 於教育部公告「大專校院辦理境外臺生因應疫情返臺就學銜接專案計畫」前（109.5.7.），境外臺生就讀學校所在的境外地區（含大陸、香港、澳門地區及其他國家），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經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為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為第三級警示者，得適用本專案招生入學。

#### (二) 學歷資格：

1. 申請入學博士班一年級者：  
研究所碩士班應屆或已持有碩士學位以上者（或同等學力）。
  2. 申請入學碩士班一年級者：  
學士班應屆或已持有學士學位以上者（或同等學力）。
  3. 申請入學學士班一年級者：  
高中應屆或已畢業者，或僅持有境外大學學士班一個學期成績者。
  4. 申請轉入學士班二年級者：  
大學學士班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於原學校修業累計期滿二個學期以上者，得報考轉入學士班二年級上學期。
- 境外臺生所持學歷，應符合大學法第 23 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或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等規定。
  - 所持境外學歷須符合相關學歷採認法規之規定。於錄取驗證報到時，須依教育部相關規定繳驗（交）所需文件。學歷（力）資格不符教育部規定而錄取者，一經查明即取消其錄取資格。

### 三、報名方式及費用

#### (一) 報名方式：報名資料請Email至本校招生信箱：[enr@kmu.edu.tw](mailto:enr@kmu.edu.tw)。

繳交資料請詳閱本簡章規定。

**本項招生報名資訊多以e-mail方式連絡，報名時請務必使用個人常用之電子郵件信箱，以免延誤影響自身權益。（請留意垃圾信匣，以免漏失信息）**

#### (二) 報名費用：免收。

#### 四、繳交報名表件

##### (一) 報名表

填妥本簡章報名表【附件一】，於表上黏貼考生最近6個月內脫帽半身正面之2吋相片1張，親筆簽名並註明日期，掃描成PDF檔與WORD檔同步回傳。

##### (二) 身分證件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反面。

##### (三) 切結書

以國外學歷報考者，務必填寫繳交持國外學歷報考切結書【附錄二】。

以大陸學歷報考者，務必填寫繳交持大陸學歷報考切結書【附錄三】。

以香港或澳門學歷報考者，務必填寫繳交持香港或澳門學歷報考切結書【附錄四】。

##### (四) 入出國紀錄

國外學歷修業起訖期間之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的入出國紀錄一份。

##### (五) 學歷證件

1. 申請入學博士班一年級者：  
碩士畢業證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以應屆畢業身分申請者，可先檢送應屆當學期在學證明；但至遲必須在開學前（2020年9月7日）取得畢業證書及完整歷年成績單，否則將視為報名資格不符，已錄取者撤銷入學資格。學歷證件須加蓋學校戳章。
2. 申請入學碩士班一年級者：  
學士畢業證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以應屆畢業身分申請者，可先檢送應屆當學期在學證明；但至遲必須在開學前（2020年9月7日）取得畢業證書及完整歷年成績單，否則將視為報名資格不符，已錄取者撤銷入學資格。學歷證件須加蓋學校戳章。
3. 申請入學學士班一年級者：
  - (1) 已取得畢業證書：繳交中學（高中）及最高學歷之畢業證書，須加蓋學校戳章。
  - (2) 未取得畢業證書：繳交應屆當學期在學證明書及學生證，須加蓋學校戳章。
4. 申請轉入學士班二年級者：
  - (1) 學士班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須加蓋學校戳章。
  - (2) 學士班在學學生：在學證明或蓋有2019/2020學年度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未蓋註冊章者請於影本上加蓋原校相關單位戳章）。

##### ※ 備註：

- 經錄取來臺註冊入學辦理現場驗證時，學位（畢業）證書正本（中、英文外需譯成中文，英文證件免譯）須先經相關單位查證屬實（如：我政府駐外機構、僑務委員會海

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海華服務基金會或澳門試務委員會等)，否則將視為資格不符，已錄取者撤銷錄取及入學資格。

- 外國學校之學歷證件應先經我政府駐外機構（各地駐外機構可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http://www.boca.gov.tw/>查詢）或其他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
- 香港或澳門學歷證件應先經行政院在港澳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
- 大陸地區（含設校或分校於大陸地區之外國學校）學歷證件，應先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並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學歷同我國同級學校學歷，故無須經公證或驗證。）

#### **（六）成績單（須由學生就讀之學校出具，且一律須加蓋學校戳章）**

##### 1. 申請入學博士班一年級者：

碩士歷年成績單（以應屆畢業身分申請者，可先檢送應屆當學期在學證明；但至遲必須在開學前（2020年9月7日）取得完整歷年成績單，否則將視為報名資格不符，已錄取者撤銷入學資格。

##### 2. 申請入學碩士班一年級者：

學士歷年成績單（以應屆畢業身分申請者，可先檢送應屆當學期在學證明；但至遲必須在開學前（2020年9月7日）取得完整歷年成績單，否則將視為報名資格不符，已錄取者撤銷入學資格。

##### 3. 申請入學學士班一年級者：

- (1) 中學（高中）已畢業者，繳交中學最後三年（中四～中六或高一～高三）成績單。
- (2) 應屆畢業者與中五學制者，繳交最後兩年成績單。（如應屆當學期成績尚未取得，則免附該學期成績單，並檢附其學生證）。
- (3) 持中學（高中）以上學歷者，繳交其中學及最高學歷之歷年學期成績單。成績單應包含各學期各學科學業成績、各學期學業總平均、班級排名或班級排名百分比。

##### 4. 申請轉入學士班二年級者：

- (1) 請繳交大學歷年修業成績單；如應屆當學期成績尚未取得，則免附該學期成績單；惟註冊入學時應補齊。
- (2) 建議成績單內容包含各學期各學科成績、各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班級排名及班級排名百分比。如為國際學校考生之班級排名得改提供個人在校排名GPA及官方測驗成績。
- (3) 其他如中學成績單、「香港中學文憑考試（DSE）」、「國際文憑預科課程（International Baccalaureate Diploma Programme，簡稱IBDP）」、「海外A Level 文憑成績」或其他地區官方考試成績，得併繳供參。

#### ※ 備註：

成績單證明文件須註明該校所在地及學制年限，譯成中文（英文免譯）。錄取後來臺註冊前須先經相關單位查證屬實（如：我政府駐外機構、僑務委員會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海華服務基金會或澳門試務委員會等），否則將視為資格不符，已錄取者撤銷錄取及入學資格。

## (七) 書面審查資料

1. 讀書計畫 (限 1000 字) (必繳)
2. 自傳 (含興趣及志向) (必繳)
3. 歷年成績單 (必繳)
4. 中文或英語能力證明 (選繳)
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如推薦信、社團成果、幹部經歷、競賽、得獎或特殊表現) (選繳)

報名參加本項招生考試之考生，及視為同意授權本校可向報名考生取得其基本資料及相關檔案資料；本校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考生報名提供之個人資料僅作為本校招生及相關教育行政目的之使用，相關事項請參閱本校招生資訊網公告專區「考生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 【E-mail 寄件注意事項】

除報名表需另寄填妥之WORD檔外，上述各項所列之文件請一律製作成PDF檔，並依項目及順序合併成同一檔案後，將信件主旨及檔案檔名依據以下範例命名，Email至本招生專用信箱 ([enr@kmu.edu.tw](mailto:enr@kmu.edu.tw))。

信件主旨：【境外臺生專案申請】○○○ (考生姓名)。

## 五、報名注意事項及規定

- (一) 報名表、切結書等表件均須考生及考生家長親簽，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後，不得以任何要求更改報考學系、組別；亦不接受任何補件及更換(改)資料。
- (二) 所有繳交資料請譯成中文，英文免譯。
- (三) 本校審查考生身分及學歷資格相關資料以考生報名所填寫為主，註冊驗證時須提出符合報考資格之相關證件，否則視為資格不符。
- (四) 已報名或錄取者，如經查身分資格不符本專案規定，或所繳證件有偽造、假借、冒用、塗改等不實情事，即取消其申請、錄取資格或開除學籍，且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之證明；如係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畢業)證書外，並公告註銷其畢業資格，該生並應負法律責任。上述行為如係有刑責或損及他人權益者，本校不負驗證責任。
- (五) **錄取生其國外、港澳或大陸地區學歷經本會查驗、查證後，若有不符規定者，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開除學籍，且不核發任何學歷證件。**

## 六、錄取原則

- (一) 本招生採書面資料審查，必要時得加採電話或線上視訊面試方式進行。
- (二) 如有總分同分者，以讀書計畫為同分參酌比序；若再相同，則提招生委員會議定錄取之先後順序。
- (三) 符合本專案招生規定之對象，經本校招生學系甄審合格者，提送招生委員會決定各系所最低錄取標準。考生成績在此標準以上且於本項招生外加名額內之考生，列為正取生(得採不足額錄取)，其餘之非正取生，得列為備取生。在此標準下即為不錄取。

- (四) 本招生分發時，以考生成績在各系（所）分別排名，再依考生填寫志願序分發。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系（所）為限。
- (五) 系（所）間若有招生缺額，得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決定流用至同學制之其他系（所）。

## 七、成績複查

- (一) 成績單網路寄發時間：2020 年 07 月 29 日（三）
- (二) 收件日期：2020 年 07 月 29 日（三）至 07 月 31 日（五）17:00 止。
- (三) 申請手續：填寫成績複查申請書，說明疑問之處，並於收件截止前 Email 至本招生信箱。
- (四) 申請費用：免收。
- (五) 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如查分結果有誤，即按正確之分數更正。

## 八、申訴程序

- (一) 申訴範圍：考生對於招生相關事宜認為有不當致損及個人權益，或有違反性別平等原則，得向本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
- (二) 考生申訴應於放榜次日一週內，以書面提出，並以快捷郵件掛號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考生如欲查詢本校是否已收到書面文件，請先以 Email 聯繫）
- (三) 申訴書應記載姓名、報考學系與組別、住址、聯絡電話、申訴日期與申訴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並敘明疑義之具體理由並提供佐證資料。
- (四) 未具名之申訴案件本校得不予處理。
- (五) 申訴以一次為限，經招生委員會議決後，於一個月內函覆考生。

## 九、放榜

本招生錄取名單將以email通知及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https://enr.kmu.edu.tw/>

## 十、網路報到

- (一) 報到時間：2020 年 08 月 05 日（三）至 08 月 07 日（五）中午 12:00 止。
- (二) 報到方式：錄取生請於規定截止時間前填妥報到確認單後，以 Email 回傳至本招生信箱，逾時以放棄入學論。
- (三) 正取生報到後，如有缺額得於招生簡章規定期限前以備取生遞補至原核定外加名額數。

## 十一、註冊入學與學雜費收費標準

- (一) 新生（含轉學錄取生）之繳費、註冊、課務等相關資料，將由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於 8 月另行通知。
- (二) **經本項招生錄取學生應於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不得保留入學資格至第 2 學期入學。**惟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後如欲申請保留學籍者，請向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詢問與提出申請。本校註冊課務組：(+886-7) 312-1101 # 2419 或 # 2439。

- (三) 錄取生務必攜帶中學(高中)及最高學歷之畢業證書，與前開文件之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影本(請先經請我政府駐外機構驗證或僑務主管機關指定單位核驗)至本校註冊課務組，始可辦理註冊入學手續。
- (四) 錄取生經註冊入學後，其學分抵免、應修學分與畢業資格等，悉依本校學則及各學系之規定辦理。
- (五) 錄取生應於本校規定註冊日程內辦理註冊手續，逾期未註冊或未依規定辦理延遲繳費或保留入學資格者即視為自動放棄入學資格。
- (六) 本校 109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之相關訊息可至本校會計室網頁查詢，網址：<https://accounting.kmu.edu.tw/index.php/zh-TW/charges>

## 十二、備註

- (一) 已報名或錄取者，如經查身分資格不符本專案規定，或所繳證件有偽造、假借、冒用、塗改等不實情事，即取消其申請、錄取資格或開除學籍，且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之證明；如係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畢業)證書外，並公告註銷其畢業資格，該生並應負法律責任。上述行為如係有刑責或損及他人權益者，本校不負驗證責任。
- (二) 報名資料不全，經通知後未於期限補正者，將視為報名資格不符。
- (三) 本校學生修業期滿前，應符合學系訂定之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其標準由各學系另訂之。
- (四) 本申請入學依「高雄醫學大學招收境外就學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學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返臺就學銜接專案計畫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學則辦理，詳細規章請上網詳閱。
- (五)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件二：持國外學歷報考切結書

持國外學歷報考切結書

考生姓名		報名編號	(考生勿填)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本人以國外學歷報考，報名時已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檢具下列文件，供辦理查驗、查證及認定：

- 一、 國外學歷證件一份。(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非英文者請另附中譯本)
- 二、 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一份。(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非英文者請另附中譯本)
- 三、 國外學歷修業起訖期間之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的入出國紀錄一份。

本人同意獲錄取後，於註冊報到時繳交報名時所繳交文件之正本，所附上列各項文件如經貴會查驗、查證為不符「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則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則開除學籍)，亦不發給任何學歷證件，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就讀學校之國別		地點(州別)	
就讀學校之外文名稱			
就讀學校之中文譯名			
就讀學系之中文譯名			
目前就讀年級			
就讀學校就讀期間	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 合計_____年_____個月		

此 致

高雄醫學大學招生委員會

切結人簽章：

切結日期：

**附件三：持大陸學歷報考切結書**

**持大陸學歷報考切結書**

考生姓名		報名編號	(考生勿填)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本人以大陸學歷報考，報名時已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檢附下列文件，供辦理查驗及查證：

- 一、 畢業證(明)書、學位證(明)書及歷年成績。
- 二、 畢業證(明)書、學位證(明)書及歷年成績經大陸地區指定之認證中心證明屬實之證明文件。
- 三、 畢業證(明)書、學位證(明)書及歷年成績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公證書。
- 四、 肄業者則檢具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肄業證(明)書、歷年成績證明及公證書。
- 五、 前款公證書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與大陸地區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之文件。
- 六、 碩士以上學歷者，應檢具學位論文。
- 七、 經許可在臺灣地區居留之大陸地區人民，並應檢具居留證正反面。
- 八、 經許可在臺灣地區定居之大陸地區人民，並應檢具國民身分證正反面。
- 九、 臺灣地區人民並應檢具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書。

本人同意獲錄取後，於註冊報到時繳交報名時所繳交文件之正本，所附上列各項文件如經貴校查驗、查證為不符「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則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則開除學籍)，亦不發給任何學歷證件，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就讀學校之所在省(市)及地點	
就讀學校名稱	
就讀學系(專業)名稱	
目前就讀年級	
就讀學校就讀期間	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 合計____年____個月

此 致

高雄醫學大學招生委員會

切結人簽章：

切結日期：

**附件四：持香港或澳門學歷報考切結書**

**持香港或澳門學歷報考切結書**

考生姓名		報名編號	(考生勿填)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本人以香港或澳門學歷報考，報名時已依「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檢具下列文件，供辦理查驗、查證及認定：

- 一、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學歷證件（非英文者請另附中譯本）。
- 二、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歷年成績證明（非英文者請另附中譯本）。
- 三、身分證明文件。
- 四、修業起訖期間之香港或澳門主管機關核發之出入境紀錄證明。

本人同意獲錄取後，於註冊報到時繳交報名時所繳交文件之正本，所附上列各項文件如經貴校查驗、查證為不符「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則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則開除學籍），亦不發給任何學歷證件，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就讀學校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就讀學校之中文名稱	
就讀學系之中文名稱	
目前就讀年級	
就讀學校就讀期間	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 合計_____年_____個月

此 致

高雄醫學大學招生委員會

切結人簽章：

切結日期：